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9月16日届满。为顺利完成本次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以及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二、监事的选举方式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即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监事候选人提名函见附件）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监事会及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书面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提名人应在2023年9月5日17:00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在上述提名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四）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需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

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者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本次换届选举工作，若在本次换届选举期间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政策发生变化时，则按照新的规定进行本次换届选举工作。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提名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提名函原件（格式见附件1）；
- 2、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履历表（需监事候选人签字）、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被提名监事候选人出具的接受提名的书面意见，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完整以及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格式见附件2）；
-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若为自然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若为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如有，原件备查）；
- 4、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证明材料。

（三）提名人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2、提名人必须在2023年9月5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胡丹

（二）电话：010-82783640-899

（三）传真：010-82784200

（四）邮编：100085

（五）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一号汇众2号楼六层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附件 2: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候选人承诺书

本人_____承诺如下:

- 一、本人同意被提名为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二、本人承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
- 三、本人承诺向公司报送的材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四、本人承诺对公司披露或公示的所有与本人相关的信息进行核对,如发现披露或公示内容存在错误或遗漏的,保证及时告知公司予以更正;
- 五、本人当选公司监事后,将遵守法律、法规、章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义务。

承诺人:

年 月 日